2026年度勉县老道寺镇丁家庄村秸秆回收利用农机购置项目购销合同

买方：勉县老道寺镇人民政府　　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卖方：山东卓信机械设备有限公司　　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本合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订立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机械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条款，以共同遵守。

合同遵循合同双方买卖自购机械，双方达成协议，并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价款

总款合计497900.00元（肆拾玖万柒仟玖佰元整），合同签字盖章生效后，甲方在合同签订后支付定金78200.00元(柒万捌仟贰佰元整)，机械全部到货验收无误后，甲方给乙方支付192200.00元（拾玖万贰仟贰佰元整）后卸车（赠送气泵、小推车、工具包）。剩余尾款以审计结果支付，同时按照审计结果金额的3%，甲方收取项目质保金，质保期结束后，甲方应足额将质保金返还给乙方指定账户。

二、付款方式

（1）该设备在甲方货款未交全款前，所有权归乙方所有。乙方收到全部货款后，乙方须向甲方开具电子发票（增值税普通发票），设备由乙方运输安装到位。

（2）付款账号：山东卓信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公户:80901290101421018786（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号：313469300264）。

三、交货地址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陕西省汉中市勉县老道寺镇丁家庄村委会

四、质保服务

（1）、乙方质保期一年。一年内出现品质问题，免费发新部件更换（运费由乙方承担），易损件、人为因素、自然因素除外。质保期满后更换配件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负责，乙方通过微信视频对接更换方式。配件乙方邮寄，终身免费提供技术指导。

质保期间的免责条款：1、不可抗力因素。质保期内因不可抗力导致的机械破损（不可抗力包括瘟疫、战争、强震、冰雹、狂风、洪水、火灾、雷击等），乙方不承担责任；（2）、人为因素。质保期内因甲方没有妥善保护、人为操作失误等造成的损坏，导致机械无法正常运行，乙方不承担责任。乙方将收取配件更换、人工费等费用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此合同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即时生效。合同扫描件与合同原件同等的法律效用。双方就本合同事宜发生争议，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双方可向异议提出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。

附：设备清单

甲方签章：

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）签字：飞小林

联系方式：0916-3486157

乙方签章：

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表）签字：刘会革

联系方式：15621232090

签订时间：2026年 1月12日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扫描全能王 创建